



"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四 2022年2月
农历壬寅年正月十七 | 17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http://zjfzol.zj.gov.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http://zjfb.zjol.com.cn> | 邮箱:zjfzbxxw@126.com | 第6437期 今日12版

王昌荣在杭州调研时强调

组织实施“法助共富、法护平安”专项行动 更好保障社会公平 护航共同富裕

本报记者 李洁 王志浩

本报讯 2月16日，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政协副主席、党组副书记王昌荣在杭州开展“法助共富、法护平安”专项行动调研。他强调，全省政法系统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同富裕的重要论述精神，按照省委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推进大会部署要求，以统筹推进组织实施“法助共富、法护平安”专项行动为抓手，锚定平安护航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杭州亚运会等大事要事，紧盯示范区建设关键节点、敏感事项，一体推进法治中国、平安中国示范区建设，更好保障社会公平、护航共同富裕。朱晨、陈伟、刘树枝陪同。

王昌荣首先来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真听取该院在公正司法、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以及整治虚假诉讼、滥诉工作等情况汇报。他对近年来杭州市法院系统在加强产权保护、高效化解纠纷、激活市场要素等方面出实招、亮新招表示肯定，希望总结经验、巩固成果，努力当好建设一流法治营商环境排头兵。在杭州市人民检察院，王昌荣参观了数智技术中心，观摩了“全域数字法治监督体系”场景应用现场演示。他指出，“全域数字法治监督体系”建设是运用数字化技术、思维、认知，构建法治监督大格局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具有开创性意义，要求加强统筹，省市联动、杭州先行，进一步完善系统构架、顶层设计，细化应用建设方案，力争尽快取得

突破性进展。在杭州市公安局，王昌荣详细了解人口流动精密智控机制建设情况，强调要深入总结近期疫情防控经验，着眼打好主动仗，突出平战结合、扁平化管理，充分发挥公安机关在落实疫情防控“动态清零”精密智控机制中的重要作用，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总体战、遭遇战、歼灭战。

调研期间，王昌荣分别主持召开座谈会。在听取了相关工作汇报后，他指出，近年来，杭州各级政法机关按照省委、市委的统一部署，认真履行专政、管理、服务职能，坚持主动服务大局、突出主责主业、注重改革创新、强化攻坚克难，推动政法工作上了新台阶，许多工作走在了全省乃至全国前列，为杭州经济社会发展、争当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城市范例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

王昌荣指出，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是推动我省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机遇，是探索破解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有效途径，是检验法治浙江、平安浙江建设成效的重要标准。全省政法系统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重大意义，切实将组织实施“法助共富、法护平安”专项行动作为政法系统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的直接检验，进一步动员广大政法干警勇担使命、塑造变革，为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美好社会建设、加快探索具有普遍意义的共同富裕路子贡献政法力量。

王昌荣强调，全省政法系统要强化政治统领，把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示范引领者的要求落实到政法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教育引导广大干警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同富裕的重要论述精神，不断夯实服务保障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思想根基，更好发挥平安建设主力军、法治建设主力军作用。要聚焦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紧扣职责使命，充分履职尽责。法院系统要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深化打击滥诉和虚假恶意诉讼专项行动，持续推进诉源治理，不断提高办案质量，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检察系统要放大数字检察优势，聚力系统重塑变革，更好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助力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公安系统要以平安护航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和杭州亚运会为主线，积极应对处置重大涉稳风险，打击整治突出违法犯罪和社会治安问题，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创造安定有序发展大环境。各級政法机关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常态化制度化推进队伍教育整顿，着力打造一支敢闯敢试、担当作为的政法铁军，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调研中，王昌荣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高度重视政法工作，关心爱护政法干警，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为干警更好履职尽责创造良好环境。

沈智深、周招社、叶新、胡东林、聂展云等参加调研。



“开学第一课”

“开学了，乘船安全须知大家还记得吗？”16日是开学第一天，舟山岙山海事处的执法人员早早来到东蟹峙岛渡口，对客渡船展开现场检查，给孩子们普及了水上安全知识。据了解，东蟹峙岛位于舟山定海城区东南4.9公里海域处，客渡船是岛上15名学生出岛上学唯一的交通工具。

通讯员 戚洋斌
刘继波 华志波
本报记者 胡宗昊

导读

矿泉水瓶被轧后连砸两车 损失谁承担

4版

高速上四车连环相撞
第一辆车中的姑娘伤势严重
“关键一撞”
究竟来自哪辆车？

7版

打篮球时受伤，对方要不要赔偿？ 朋友帮忙照看，小孩出事谁担责？

开学了，这些与孩子有关的场景如何维权，法官梳理知识点

通讯员 钟法 邵珊珊 刘丹 本报记者 高敏

寒假刚刚结束，无论是假期出门游玩或返校后日常学习运动，孩子们都有可能面临一些风险或制造一些小麻烦，比如在游乐场受伤了，或是吃饭时不慎砸坏了店内物品、在篮球场打球受伤等等。面对这些情形，有的家长可能会不知所措。这样的纠纷该如何处理？责任谁来承担？近

日，宁波法院法官设置四大场景，通过真实案例讲清这些法律知识点。

场景一：篮球场

学生李磊和韩雷（均为17周岁）相约在学校篮球场打篮球。争抢篮板时，韩雷无意间致李磊左眼受伤，并最终导致左眼外伤性视网膜脱离，伤残八级。后李磊诉至法院，要求韩雷赔偿损失。法院一审认为，李磊参加篮球运动，应视为自愿承担比赛产生的风险，韩雷与其争抢篮板系正常竞技行为，对事故的发生不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据此判决驳回李磊的诉讼请求。二审法院维持原判。

法官说法：中学生相互邀约打篮球，活动中有人受伤，能否要求参加活动的其他人赔偿损失？答案是，这属于自甘风险行为，不能主张赔偿，除非其他参加者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运动有风险，参与需谨慎”，篮球是一项身体对抗性较强的运动，具有一定的人身危险性。中学生系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按照其年龄，已具备相应的认识和判断能力，应对参加篮球运动的风险具有一定的预见性。在知道篮球活动存在危险的情况下，仍自愿参与打篮球，应视为愿意承受因可能发生的危险所带来的后果，即同意自甘风险。若其他参加者没有侵害故意或严重违反比赛规则，则无需承担侵权责任。

（下转2版）



北京2022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Official Partner of the Olympic Winter Games Beijing 2022